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

107 年 228 和平紀念日假期加強動植物檢疫服務事項

107 年 2 月 28 日（228 和平紀念日假期）本分局提供動植物檢疫服務事項如下：

一、桃園國際機場第 1、2 航廈、榮儲及遠雄機邊驗放倉檢疫辦公室，24 小時辦理入境旅客攜帶、貨運輸出入動植物或其產品之申報檢疫作業。

二、輸入犬貓隔離檢疫事項：

（一）輸入犬貓隔離檢疫業務係由防檢局動植物檢疫中心、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動物醫院及國立中興大學獸醫教學醫院辦理，相關作業事項如下：

1. 隔離檢疫場所暫停探視犬貓。

2. 隔離檢疫場所派員加強照顧隔離檢疫中犬貓。

3. 假期間隔離期滿犬貓，畜主請先洽隔離檢疫場所，辦理放行作業。

（二）本分局配合隔離檢疫場所作業，假期間暫停犬貓載送服務及押運。

相關問題請洽：

動物檢疫課，電話：03-3982431 或 hc04@mail.hcbaphiq.gov.tw

防檢局動植物檢疫中心，電話：03-4761711

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附設動物醫院，電話：02-27358621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教學醫院，電話：04-22870180 分機 358

三、輸入植物檢疫處理，統一於每日上午 9 時辦理。

相關問題請洽：

植物檢疫課，電話：03-3982432 或 hc05@mail.hcbaphiq.gov.tw

四、假期間如須至桃園檢疫站或新竹檢疫站辦理檢疫作業，請於連續假期前向該站申請加班。

相關問題請洽：

桃園檢疫站，電話：03-4689157、03-4689158 或 hc10@mail.hcbaphiq.gov.tw

新竹檢疫站，電話：03-5331378、03-5335025 或 hc11@mail.hcbaphiq.gov.tw

五、本分局於 3 月 1 日恢復正常作業，假期間處理緊急業務單一聯繫窗口電話號碼：(03) 3982268。

六、為維護國內農畜產業安全及避免疫病蟲害入侵，請入境旅客勿攜帶動植物或其產品；攜帶者如未依規定申請檢疫，將處以新台幣 3,000 元以上罰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21 日